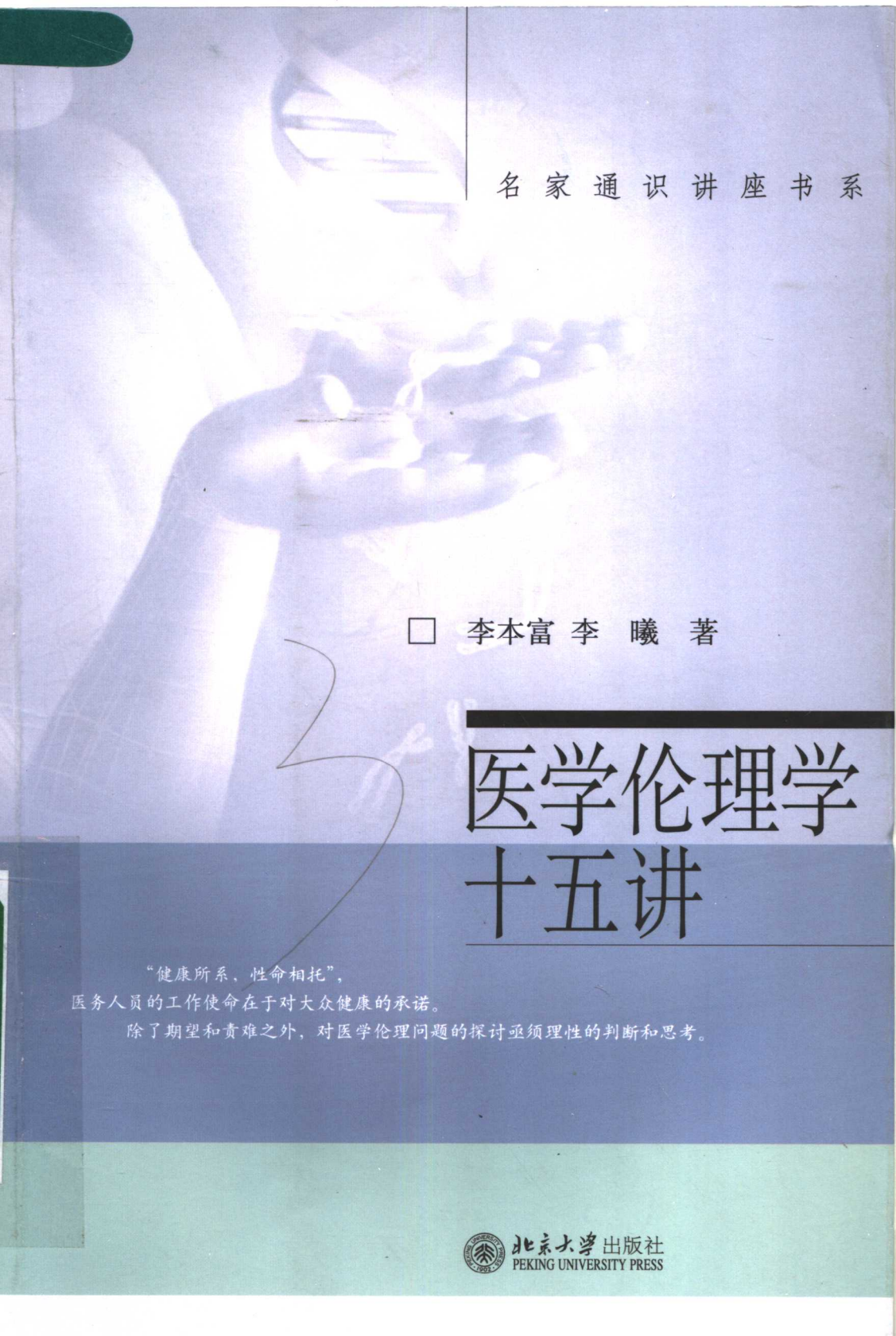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

□ 李本富 李 曦 著

医学伦理学 十五讲

“健康所系，性命相托”，

医务人员的工作使命在于对大众健康的承诺。

除了期望和责难之外，对医学伦理问题的探讨亟须理性的判断和思考。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R-052/1

2007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

医学伦理学 十五讲

□ 李本富 李 曦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医学伦理学十五讲/李本富,李曦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8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
ISBN 978-7-301-12223-5

I. 医… II. ①李…②李… III. 医学伦理学 IV. R-0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80712 号

书 名: 医学伦理学十五讲

著作责任者: 李本富 李 曦 著

责任编辑: 艾 英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2223-5/G · 2095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 pkuswz@yahoo.com.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出版部 62754962

编辑部 62752022

印 刷 者: 河北三河新世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mm×980mm 16 开本 18.5 印张 305 千字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5.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总序

本书系编审委员会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是由北京大学发起,全国十多所重点大学和一些科研单位协作编写的一套大型多学科普及读物。全套书系计划出版100种,涵盖文、史、哲、艺术、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等各个主要学科领域,第一、二批近50种将在2004年内出齐。北京大学校长许智宏院士出任这套书系的编审委员会主任,北大中文系主任温儒敏教授任执行主编,来自全国一大批各学科领域的权威专家主持各书的撰写。到目前为止,这是同类普及性读物和教材中学科覆盖面最广、规模最大、编撰阵容最强的丛书之一。

本书系的定位是“通识”,是高品质的学科普及读物,能够满足社会上各类读者获取知识与提高素养的要求,同时也是配合高校推进素质教育而设计的讲座类书系,可以作为大学本科生通识课(通选课)的教材和课外读物。

素质教育正在成为当今大学教育和社会公民教育的趋势。为培养学生健全的人格,拓展与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造就更多有创新潜能的复合型人才,目前全国许多大学都在调整课程,推行学分制改革,改变本科教学以往比较单纯的专业培养模式。多数大学的本科教学计划中,都已经规定和设计了通识课(通选课)的内容和学分比例,要求学生在完成本专业课程之外,选修一定比例的外专业课程,包括供全校选修的通识课(通选课)。但是,从调查的情况看,许多学校虽然在努力建设通识课,也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缺少统一的规划,到底应当有哪些基本的通识课,可能通盘考虑不够;课程不正规,往往因人设课;课量不足,学生缺少选择的空間;更普遍的问题是,很少有真正适合通识课教学的教材,有时只好用专业课教材替代,影响了教学效果。一般来说,综合性大学这方面情况稍好,其他普通的

大学,特别是理、工、医、农类学校因为相对缺少这方面的教学资源,加上很少有可供选择的教材,开设通识课的困难就更大。

这些年来,各地也陆续出版过一些面向素质教育的丛书或教材,但无论数量还是质量,都还远远不能满足需要。到底应当如何建设好通识课,使之能真正纳入正常的教学系统,并达到较好的教学效果?这是许多学校师生普遍关心的问题。从2000年开始,由北大中文系主任温儒敏教授发起,联合了本校和一些兄弟院校的老师,经过广泛的调查,并征求许多院校通识课主讲教师的意见,提出要策划一套大型的多学科的青年普及读物,同时又是大学素质教育通识课系列教材。这项建议得到北京大学校长许智宏院士的支持,并由他牵头,组成了一个在学术界和教育界都有相当影响力的编审委员会,实际上也就是有效地联合了许多重点大学,协力同心来做成这套大型的书系。北京大学出版社历来以出版高质量的大学教科书闻名,由北大出版社承担这样一套多学科的大型书系的出版任务,也顺理成章。

编写出版这套书的目标是明确的,那就是:充分整合和利用全国各相关学科的教学资源,通过本书系的编写、出版和推广,将素质教育的理念贯彻到通识课知识体系和教学方式中,使这一类课程的学科搭配结构更合理,更正规,更具有系统性和开放性,从而也更方便全国各大学设计和安排这一类课程。

2001年底,本书系的第一批课题确定。选题的确定,主要是考虑大学生素质教育和知识结构的需要,也参考了一些重点大学的相关课程安排。课题的酝酿和作者的聘请反复征求过各学科专家以及教育部各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意见,并直接得到许多大学和科研机构的支持。第一批选题的作者当中,有一部分就是由各大学推荐的,他们已经在所属学校成功地开设过相关的通识课程。令人感动的是,虽然受聘的作者大都是各学科领域的顶尖学者,不少还是学科带头人,科研与教学工作本来就很忙,但多数作者还是非常乐于接受聘请,宁可先放下其他工作,也要挤时间保证这套书的完成。学者们如此关心和积极参与素质教育之大业,应当对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

本书系的内容设计充分照顾到社会上一般青年读者的阅读选择,适合

自学;同时又能满足大学通识课教学的需要。每一种书都有一定的知识系统,有相对独立的学科范围和专业性,但又不同于专业教科书,不是专业课的压缩或简化。重要的是能适合本专业之外的一般大学生和读者,深入浅出地传授相关学科的知识,扩展学术的胸襟和眼光,进而增进学生的人格素养。本书系每一种选题都在努力做到入乎其内,出乎其外,把学问真正做活了,并能加以普及,因此对这套书作者的要求很高。我们所邀请的大都是那些真正有学术建树,有良好的教学经验,又能将学问深入浅出地传达出来的重量级学者,是请“大家”来讲“通识”,所以命名为《名家通识讲座书系》。其意图就是精选名校名牌课程,实现大学教学资源共享,让更多的学子能够通过这套书,亲炙名家名师课堂。

本书系由不同的作者撰写,这些作者有不同的治学风格,但又都有共同的追求,既注意知识的相对稳定性,重点突出,通俗易懂,又能适当接触学科前沿,引发跨学科的学习和思考的兴趣。

本书系大都采用学术讲座的风格,有意保留讲课的口气和生动的文风,有“讲”的现场感,比较亲切、有趣。

本书系的拟想读者主要是青年,适合社会上一般读者作为提高文化素养的普及性读物;如果用作大学通识课教材,教员上课时可以参考其框架和基本内容,再加补充发挥;或者预先指定学生阅读某些章节,上课时组织学生讨论;也可以把本书系作为参考教材。

本书系每一本都是“十五讲”,主要是要求在较少的篇幅内讲清楚某一学科领域的通识,而选为教材,十五讲又正好讲一个学期,符合一般通识课的课时要求。同时这也有意形成一种系列出版物的鲜明特色,一个图书品牌。

我们希望这套书的出版既能满足社会上读者的需要,又能够有效地促进全国各大学的素质教育和通识课的建设,从而联合更多学界同仁,一起来努力营造一项宏大的文化教育工程。

目 录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总序

本书系编审委员会/1

第一讲 伦理学与规范伦理学的主要理论/1

- 一 伦理学与规范伦理学/3
- 二 功利主义的主要特征/5
- 三 功利主义的划分和功利主义的困难/9
- 四 行为义务论和准则义务论/13
- 五 康德的准则义务论/16
- 六 行动导向的伦理理论的困难/20
- 七 美德伦理理论/24

第二讲 医学伦理学概述/28

- 一 医学伦理学的传统/29
- 二 生命伦理学的兴起与医学伦理学的发展/32
- 三 誓言与规范/33
- 四 生命的意义/36
- 五 医学伦理学的基本原则/38
- 六 医学伦理学的基本概念/41

第三讲 医患关系/48

- 一 一种特殊的人际关系/50
- 二 理想与现实/52

- 三 医患关系的模式/54
- 四 患者的权利与义务/57
- 五 医患纠纷的起因/60
- 六 医患纠纷的防患/63
- 第四讲 医务人员的人际关系/68**
 - 一 何谓医务人员之间的关系/69
 - 二 医务人员之间关系的模式/73
 - 三 医务人员之间关系的道德规范——历史回顾/75
 - 四 医务人员之间关系的道德规范——我们的回答/78
 - 五 医生与护士/82
- 第五讲 医者与社会/87**
 - 一 医者的社会责任/88
 - 二 技术使用的误区/90
 - 三 家庭病床与健康教育/93
 - 四 生命质量控制/99
- 第六讲 临床诊疗的道德规范/106**
 - 一 诊断与检查/108
 - 二 用药与用刀/111
 - 三 精神障碍患者的尊严/115
 - 四 对女性患者的呵护与尊重/118
 - 五 儿童的保护/120
- 第七讲 护理道德/124**
 - 一 护理与护理道德/125
 - 二 护士的角色/128
 - 三 基础护理与整体护理道德/132
 - 四 门诊护理与急诊护理道德/136
- 第八讲 预防医学道德/142**

一	预防医学与预防医学道德/143
二	环境保护与食品卫生/146
三	职业危害因素的预防/150
四	传染性疾病与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152
五	突发事件处理与社区服务/155
第九讲	医学实验的道德规范/161
一	医学研究与道德规范/162
二	动物实验与动物的权利/167
三	人体实验、知情同意与伦理审查/170
四	尸体解剖与死者的尊严/175
第十讲	医学道德的培育/179
一	道德教育/180
二	道德修养/183
三	道德监督/185
第十一讲	器官移植的伦理问题/188
一	何谓器官移植/189
二	与供体相关的伦理问题/191
三	与受体相关的伦理问题/197
四	器官移植与资源分配/199
五	准则与法律/201
第十二讲	基因诊断与基因治疗的伦理问题/204
一	基因与基因性疾病/205
二	基因诊断的伦理争论/207
三	常规基因治疗的道德辩护/211
四	产前基因治疗的伦理问题/217
第十三讲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与生殖性人类克隆的伦理问题/220
一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与人类克隆技术/221
二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共同的伦理问题/224

三 人工授精/226

四 试管婴儿/229

五 代理生殖/232

六 生殖性人类克隆/233

第十四讲 人类胚胎干细胞研究的伦理问题/239

一 人类干细胞与人类胚胎干细胞/240

二 医学承诺之间的张力/242

三 胚胎的道德地位与人类尊严/245

四 意图的区分/248

五 手段的差别/251

六 不同的视角/253

第十五讲 人体死亡的伦理问题/258

一 死亡与安乐死/259

二 杀人之恶与爱人之善/264

三 双重效应学说/266

四 杀人与任由死亡/270

五 其他问题/272

六 临终关怀/275

后 记/279

第一讲

伦理学与规范伦理学的主要理论

伦理学与规范伦理学

功利主义的主要特征

功利主义的划分和功利主义的困难

行为义务论和准则义务论

康德的准则义务论

行动导向的伦理理论的困难

美德伦理理论

这是一本专门介绍医学领域的伦理问题的书。可能正如读者期望的那样,我们在此有很多东西要说,比如对高昂医疗费用的抱怨,对恶劣医患关系的谴责,甚至对医学工作者职业操守的质疑。当然,我们也有很多东西要了解,比如应该以怎样的态度对待试管婴儿,代理母亲与通常理解的母亲有什么不同,克隆人究竟在道德上是否应该被允许。这些问题无疑足够吸引大家的视线,也是我们将在本书中和读者一起来讨论的话题。不过,作为本

书的主旨之一,我们希望这里的讨论是建立在理性基础之上的,而不是像日常生活中的闲谈那样,过多地掺杂了情感的成分。

在情感上,我们常常太轻易就认为医患关系的紧张是因为医生职业素养低下造成的,或者认为对人类的克隆必然会造出恶魔来,就像我们常常很容易就判定说同性恋大多是些道德败坏的人一样。而实际上,我们在此亟需更为公允的分析,需要看到情况的另一面。苏格拉底曾经说过一句格言:“未经反思的生活不值得过”,同样,我们认为未经论证的观点是站不住脚的。因此在本书中,我们将会向读者展示出问题的另一面,期待大家能够在这个基础之上,对一些话题得出自己的理性看法。既然这样,就让我们首先进入“伦理学”和哲学的领域,对理性分析所需要的工具进行一个基本的把握。

这可以从简单的生活现象说起。在生活中,人们时常会自觉不自觉地对生活提问。广义地说,大多数这样的问题都与伦理学具有密切关系。比如:我应该如何规划自己的生活?我应该如何正当地处理与家人、同事的关系;作为一个社会成员,我应该尽到什么样的义务?面对陌生人的困难与不幸,我应该伸出援助之手吗?……可以说伦理学是生活中的每一个人都有所了解的学科。大多数人都常常在生活中有意或无意地经历着伦理问题的思考,并且根据自己的生活体验得出某些伦理观点。而作为一门学科,伦理学属于哲学的分支,是一个颇为困难的研究领域:一方面,确实可以说,大概没有什么哲学领域像伦理学这样与我们的日常生活具有如此密切的联系,因此哲学家对伦理问题的思考往往不会、也不可能离我们的生活太远;另一方面,哲学思考的本质决定了伦理学的分析与讨论需要超越我们的日常生活,需要透过经验现象来洞察到某些更为根本的东西,或者是对这些复杂而纷繁的现象给出清晰、合理的说明。那么我们自然会问,究竟什么是伦理学?作为专门的研究领域,它们究竟都在处理什么样的问题?是如何处理的?

一 伦理学与规范伦理学

我们都知道,在地球这个神奇家园里,居住着无数种千姿百态的生命形式,它们共同分享这块美丽的土地,竞相展示自己的身姿。作为其中的一员,人类这种年轻的生命形式看起来颇为奇特:他们与大多数其他生物共享许多特征,比如像我们身边的小狗、小猫一样,每日数餐,摄入营养,在一天的某一时刻进行排泄,需要睡眠,在生命的某一阶段繁衍后代。然而,显而易见的是,人类与周围的生物截然不同,这个不同超过了所有其他生物之间的差异;即使与我们的近亲黑猩猩相比,这种差别也是一种鸿沟。对于这些差异,我们有很多可说:只有人类具有复杂的语言,只有人类能够制造复杂的工具,只有人类具有自我反思的能力,等等。而在这些差异中,有一个现象也同样是独特的,那就是:只有人类生物才呈现出如此复杂、丰富而自觉的道德现象。作为群居生物,每一个人类成员都不可避免地与他人发生着关系,并且在关系中生活着,仔细看一下就会发现,这种关系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道德关系:我们通常会谴责一个遗弃自己孩子的父母,谴责一个不去赡养自己父母的孩子,认为他们是不道德的;我们会谴责一个不守信用的朋友,谴责见死不救的陌生人,认为他们是不道德的;我们会谴责一个不正义的社会,谴责暴君的恶行,认为它们是不道德的,等等。可以说,人类成员就是在某种道德关系中生活的,人类所具有的独特道德现象也就在于:为了追求某种生活,人们总是在人与人、人与群体、人与社会之间倡导并维持某种恰当的道德关系。

这个描述当然是非常粗糙的,不过没有关系,对于哲学反思来说,经验现象的真实存在正是研究的开始。不管这样的现象多么粗糙甚至混乱,经过理性的反思,它们就会渐渐清晰起来,也会得到更为深入的认识。而从这里开始,我们就已经进入了作为哲学分支的伦理学领域。简单地看,伦理学所要做的就是对人类生活中的道德现象进行反思,这种反思可以在不同的层次上进行,并派生出不同的伦理学领域。

回到上面提到的道德现象,我们可能会问,道德究竟是什么东西?当我

们说一个行为是不道德的时候,我们是在表达什么意思?是仅仅在表达我们的善恶,比如等同于说“这个行为是令人讨厌的”?还是在描述某种客观存在的东西,就像在描述天空中星星的存在?这些追问被伦理学家们称为元伦理(meta-ethics)问题。作为伦理学研究的一个专门分支,元伦理学产生较晚,它主要关注道德的本质问题,比如道德概念、道德原则具有什么性质,道德原则是相对的还是绝对的、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等等。对于哲学反思而言,元伦理探讨当然不可或缺。不过就像前面提到的,伦理学的研究与我们的生活具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因此,另一个相当重要、也更为悠久的伦理学领域就是与人类的道德生活具有直接关系的规范伦理学(normative ethics)。

对于“规范”这个名词,我们都不陌生,在生活中,我们会遇到各种规范:行为规范、职业规范、法律规范,等等。而谈到规范,我们会立即想到一个词:“应该”,大多数规范是以“应该”的形式表达的:上课应该准时;工作应该认真负责;应该尊老爱幼,等等。同样,我们在生活中无时无刻都会遇上道德规范:在公交车上你应该给老人让个座;你应该遵守你的诺言;你应该为了国家而牺牲你的个人利益。可以看到,当我们谈到这样的规范时,我们实际上表达的是:某种行为是道德的,相反的行为是不道德的。因此简单地说,规范伦理学所要做的就是探讨在人类社会中,什么样的行为是道德的、什么样的行为是不道德的。规范伦理学的研究并不仅仅具有理论的价值,当学者们从理论上说明了某种行为的道德性时,这同时也为我们的道德生活以及道德判断给出了某种指导。当然,这不是说规范伦理学家都是在从事道德说教,因为对道德生活的影响并不一定是规范伦理学家的使命。在根本上,规范伦理学研究仍然是一种学术活动,规范伦理学者的大多数工作是根据自己的理解给出关于道德规范的观点,并且进行分析和论证。而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日益错综复杂,不同领域的关系也具有了很多独特的、新的特点,这需要伦理学家更多地关注特定的道德实践,应用伦理学的专门研究因此应运而生。

与规范伦理学稍显不同,应用伦理学研究关注专门领域内的道德规范问题,比如商业伦理学探讨的是商业行为中的道德规范问题,环境伦理学探

讨的是人类与自然环境的作用过程中的道德规范问题,将要在本书中介绍的医学伦理学探讨的是人类医学实践中的道德规范问题,等等。在应用伦理学领域中,往往出现很多新的道德难题,比如我们对大自然的污染和破坏是否道德,对患者实施安乐死是否道德,等等。因此,应用伦理学的研究需要对具体的问题给出更多的讨论,需要了解:在特定的领域中,特定的道德问题是如何产生的;我们又可以如何来合理地解决这样的道德问题。相比之下,规范伦理学讨论所涉及的人类关系以及道德规范更为抽象,或者更具普遍意义。尽管如此,应用伦理学与规范伦理学的分界并非如此分明,从某种角度来说,应用伦理学仍然属于规范伦理学的范围,因为它探讨的也是道德规范问题。当学者们在进行应用伦理学分析时,规范伦理学的理论仍然是讨论的出发点和根本基础。当然,应用伦理学研究需要对一些专门的问题进行分析,相应地也产生了一些新的伦理原则。

以上就是伦理学学科的概貌,下面我们将进入更为具体的领域。对于本书的主题而言,元伦理问题离我们较远,因此在这里不作另外说明。相反,就像前面提到的那样,规范伦理学研究与我们的主题具有直接联系,因此需要进行专门论述。另外,从学科发展的角度来看,西方(古希腊传统、欧洲大陆传统、英美传统)的规范伦理学研究总体上更为成熟和系统化,而我们国家的研究传统关注对伦理思想的阐述,对分析、论证的注意相对较少。所以,作为对一门“学科”的介绍,下面将要阐述的三种最重要的规范伦理理论——功利主义理论、义务论和美德伦理理论,都来自西方学者的研究。它们是伦理学家辛勤探索的结晶,也是人类智力宝库中的重要遗产,当然,也是我们进行理性分析的有力工具。

二 功利主义的主要特征

我们要介绍的第一个规范伦理理论是在西方久盛不衰的功利主义。让我们从一件大家都广为熟知的医学案例进入对它的认识。1998年10月15日,北京医科大学人民医院的一名大夫为了救治绝境中的急症患者,在备用角膜失效的情况下,从医院太平间摘取死者的眼球,使两名患者双眼复明。

这个事件曝光之后立即在社会上掀起轩然大波,引发了公众的广泛争论。很多人认为,死者也有自己的权利和尊严,“盗取”死者器官的行为是对这种权利的违反,是不道德的。也正是建立在这种理由之上,该医院(包括该大夫)遭受了社会各界的道德声讨。诚然,这种声讨自有其合理之处,不过,我们有没有想过,是否无论如何这种“盗取”行为都是不道德的呢?如果这种“盗取”为他人和社会带来了更多的福音,它难道不可以得到道德的辩护吗?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代表着两种不同的规范伦理理论:功利主义和义务论。依照义务论,这种“盗取”行为无论如何都是无法得到辩护的;而依照功利主义,情况并非如此。我们可以再来看一下另一个更为经典的例子。

假定你正处于二战的德国,一个犹太人躲进了你的屋子,这时德国士兵破门而入,问你是否藏匿了犹太人。面对这种情形,你应该怎么做?如果说出真相,那么有一个人将会失去生命;如果隐藏事实,那么你会成为撒谎者,但是救下一条性命。可以想象,如果有人采纳了后一个选择,我们可能并不会对此给出严厉的道德谴责。为什么?原因在于我们都会同意:与挽救性命相比,撒谎在这里所造成的恶是更小的;如果把纳粹行为的不道德性考虑进来,那么撒谎所造成的恶甚至是微不足道的。因此,尽管你撒了谎,但我们会认为这是一个道德的行为,因为撒谎在这里将会带来更大的善。这种想法正是功利主义的核心所在,它认为:一种行为(或者行为所遵守的原则)是否道德取决于这个行为(或者它所遵守的原则)所产生的后果是否带来了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快乐(happiness)。当被用来对某种行为进行道德判断时,这个判断标准也被称为效用原则(the principle of utility)。

依照这种理论,上面提到的“盗取”眼球行为就有可能得到辩护。对此,有人可能会认为,如果这样,这种理论难道不是认同了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信条吗?这不就是我们经常批判的急功近利思想吗?——这是一个巨大的误解。尽管功利主义的主要思想就是上面提到的那条原则,但它还具有我们不可忽视的几个重要特征,只有把这些特征都结合起来,才能准确地把握功利主义的根本思想。

功利主义的第一个特征是后果主义(Consequentialism),也就是根据行为的后果来判断行为是否道德,只要行为带来了最好的结果,它就是道德

的,反之就是不道德的。当然,这个结果是与道德无关的,否则功利主义观点就会陷入循环,就等同于说:某种行为之所以道德是因为它产生了道德的结果;而这个说法显然只是在进行一种语言上的重复,它还是没有说清楚究竟什么是“道德”的。那么,关于这个后果就有两点值得注意。首先,什么样的后果可以给行为的道德性提供说明呢?不同的回答实际上会构成不同的后果主义。而就像定义中提到的,功利主义所强调的后果是“快乐”,这也就构成了功利主义的另一个特征——快乐主义。这个特征具有强烈的感染力,但是也存在困难,我们随后会回到这一点。关于后果需要注意的另一点是:一个行为往往会带来(时空上)直接的后果和间接的后果,在考虑这些后果时,应该如何权衡呢?同样,从定义可以看到,功利主义倾向于尽可能将所有的相关情况都考虑在内(它关注的是“最大多数人”的快乐),因此它需要考虑的后果往往不仅仅只是直接的后果,也包括间接的后果,这一特征显然和“急功近利”大不相同,不过,由于间接后果的链条可以不断向下延伸,功利主义需要说明后果的界限在哪里,这也给功利主义理论带来了一定的困难。

功利主义的第二个特征是“聚合性”,换句话说,功利主义所关注的是行为所带来的总体后果,而不是局部的后果。当功利主义对某种行为进行道德判断时,它需要把这个行为所涉及的人员都考虑进来,然后对行为给所有这些人带来的后果进行总体分析,而不是关注一个行为给某个相关者所带来的某个后果。为了看清楚这一点,让我们追随功利主义的奠基者之一边沁(Jeremy Bentham),来对后果进行一种尽管繁琐,但是非常有助于理解的数学计算:

这里有两个需要计算的值:一个是行为所涉及的人数值,另一个是行为所带来的净快乐值(快乐值减去痛苦值之后的结果)。假定在某种情况下我们可以采取某种行为 A。那么功利主义在判断行为 A 是否道德时,他首先需要考虑行为 A 会对多少人产生影响,然后计算一下这个行为给每个人的快乐和痛苦所带来的数量,最后把这些数值加起来进行判断。假设行为 A 将对 5 个人带来快乐和痛苦方面的影响,这个影响的数值如下: